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436,441.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238,157.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5,806.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443,689.73
八、其他收入	8	574,2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50,564.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14,512.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05,858.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5,383,961.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21,655.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128,00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711,773.3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010,641.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8,023,978.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86,210.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72,873.16
总计	30	28,896,851.70	总计	60	28,896,85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次							
		1	2						
	合计	28,023,978.54	17,965,496.21	10,058,482.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38,157.01	5,087,315.01	150,842.00					
20101	人大事务	29,999.00	29,999.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9,999.00	29,999.00						
20102	政协事务	90,000.00		90,000.00					
2010206	参政议政	90,000.00		90,0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13,905.13	3,802,663.13	10,94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802,663.13	3,802,663.1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42.00		10,942.00					
20106	财政事务	300,481.56	300,481.56						
2010601	行政运行	300,481.56	300,481.5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54,171.32	954,171.32						
2013650	事业运行	954,171.32	954,171.3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806.00		25,806.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5,806.00		25,806.00					
2060702	科普活动	25,806.00		25,80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3,689.73	441,289.73	2,4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43,689.73	441,289.73	2,40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441,289.73	441,289.7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400.00		2,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0,564.13	2,683,344.13	267,22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727,564.27	1,727,564.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5,726.05	295,726.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1,800.40	401,80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1,402.40	991,402.40						
208050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35.42	28,635.42						
20810	社会福利	290,400.00	50,400.00	240,000.00					
2081004	殡葬	50,400.00	50,4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40,000.00		240,0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220.00		7,22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7,220.00		7,220.00					
20820	临时救助	20,000.00		20,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421.34	28,421.34						
2082801	行政运行	28,421.34	28,421.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958.52	876,958.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958.52	876,958.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512.31	897,872.31	16,64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4,014.47	42,374.47	11,64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4,014.47	42,374.47	11,64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5,497.84	855,497.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191.40	214,191.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2,902.44	322,902.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8,404.00	318,40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000.00		5,00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5,000.00		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5,858.81	721,858.81	84,00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21,858.81	721,858.81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21,858.81	721,858.8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4,000.00		84,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4,000.00		84,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283,961.45	6,577,799.86	8,806,251.59					
21301	农业农村	3,656,229.66	3,276,129.86	578,100.00					
2130104	事业单位	3,102,209.46	3,102,209.4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5,100.00		75,10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9,500.00	29,5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0,000.00		20,00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46,420.40	146,420.4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83,000.00		483,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796,142.14	12,600.00	2,783,542.14					
2130204	事业单位	12,600.00	12,60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01,012.50		501,012.5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282,529.64		2,282,529.64					
21303	水利	461,800.00	31,800.00	430,00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1,800.00	31,800.00	30,000.00					
2130315	抗旱	400,000.00		400,000.00					
21305	扶贫	4,995,461.60		4,995,461.6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613,500.00		4,613,5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81,961.60		381,961.6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55,180.00	3,255,18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55,180.00	3,255,18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6,200.00		16,20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6,200.00		16,2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47.83		2,947.8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47.83		2,94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1,655.80	1,227,655.80	194,0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4,000.00		194,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94,000.00		194,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7,655.80	1,227,655.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7,761.00	1,147,76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894.80	79,894.8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8,000.00		128,00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28,000.00		128,00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28,000.00		128,0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11,773.30	328,440.56	383,332.7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3,332.74		83,332.7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3,332.74		83,332.74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328,440.56	328,440.56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328,440.56	328,440.56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436,441.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983,582.01	4,983,582.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5,806.00	25,806.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42,389.73	442,389.7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50,564.13	2,950,564.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14,512.31	914,512.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55,858.81	655,858.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352,298.95	15,352,298.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71,655.80	1,271,655.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128,000.00	128,00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11,773.30	711,773.3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436,441.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436,441.04	27,436,441.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436,441.04	总计	64	27,436,441.04	27,436,44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35,000.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9,397.1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64,172.00	30201	办公费	103,289.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720,058.4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36,683.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732,108.00	30205	水费	3,024.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1,402.40	30206	电费	56,411.4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635.42	30207	邮电费	23,343.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7,093.8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8,40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327.65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7,76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354.44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3,551.45	30215	会议费	67,55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8,38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6,326.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00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925,11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38,292.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15.00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404.23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006.9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95.00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6,418,551.60	公用经费合计						1,109,397.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峨边彝族自治县塔子坝镇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说明：塔子坝镇无基金预算收支，在部门决算公开时，也统一公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类	款	项	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说明：塔甸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在部门决算公开时，也应一并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15,900.00	64,404.23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10,300.00	64,404.2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64,404.23
3. 公务接待费	7	5,600.00	
（1）国内接待费	8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3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549,145.02
（一）行政单位	23	—	517,819.76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31,325.26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 机构情况。塔甸镇2021年部门决算编报独立核算的机构数是8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政府），财政补助事业单位7个（党群服务中心、宣传文化服务中心、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综治中心、财政所）。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单位2个，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6个。人员编制数91人（其中行政编制26人，事业编制65人）。年末实有人数73人，其中在职人员73人，退休人员0人。年末财政供养人员74人，其中：在职73人，退休0人。2. 部门职能职责为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数量指标：烤烟任务>=178万公斤，粮食种植面积>=1.84万亩，油菜种植面积>=1.3万亩，发展特色蔬菜种植>=3300亩，温带水果>=1886亩，大中小水利工程>=13件，户厕改造>=1931座；质量指标：工作任务=按上级要求圆满完成；时效指标：各项工作实施期限<=1年；经济效益指标：全镇国民生产总值>=5.24亿元，全镇农村经济总收入>=1.59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3亿元，烤烟总收入>=5598.7万元，畜牧养殖业产值>=2亿元，财政收入>=2743.64万元，扶贫项目投资>=499.54万元，生态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持续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全乡人民群众满意度>=90%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年总收入为28010641.04元，比上年数34,637,842.42元，减少6627201.38元，减少19.13%。2021年决算总支出为28023978.54元，比上年数34,738,348.67元，减少6714370.13元，减少19.33%。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我单位结合单位实际，制定了《峨山县塔甸镇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峨山县塔甸镇预算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峨山县塔甸镇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和《峨山县塔甸镇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管理暂行办法》。塔甸镇各预算单位职责：（一）组织实施本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二）按规定编制本单位中长期规划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三）对预算执行进行绩效跟踪，并将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报镇财政所，由镇财政所审核汇总后报县级财政部门。（四）组织开展本单位的绩效自评工作，并配合镇财政所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根据评价结果落实整改措施，加强本单位预算管理。（五）接受镇财政所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六）按规定公开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信息，接受各方监督。（七）按规定向镇财政所报送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报告和专题工作报告。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支出115900元，2021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合计支出64404.23元，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数，不超当年预算数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
		2. 组织实施	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我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且清晰明确；项目管理机制健全、措施保障有力，全面、按时完成各项绩效指标，有效促进部门履职绩效目标的实现；相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编报预算、项目开设、资金拨付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加强指导和培训的力度，加强对各部门申报项目的指导，使项目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适时开展培训，提高各部门、实施单位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

部门名称		塔甸镇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护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三方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一) 加强完善党的建设。(二) 统筹区域发展，促进镇区共享经济发展。(三) 组织公共服务，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事项进驻村办，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办事。(四) 实施综合管理，对镇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综合性工作。(五) 领导基层自治，发挥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自治整体水平。(六) 维护安全稳定，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预防群众性事件发生等。(七)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1.做好“生态+彝文化旅游”这篇文章，以“民族文化博物馆”为标杆，丰富完善塔甸十八里沟，积极打造特色村十八寨，提炼农产品十八味、创作民族文艺作品十八调，深挖挖掘塔甸“先皇之所、圣火之地、花鼓之源”品牌，做好彝舞、彝火、彝歌的文章，推动塔甸原生态全域旅游发展，以生态自然旅游资源带动，整合民族文化旅游资源，吸引更多的人在塔甸、吃在塔甸、住在塔甸、购在塔甸。 2.做好“特色循环农业”这篇文章，提升塔甸镇电子商务示范带动作用，便民增收的作用，将全镇特色农产品统一包装、统一销售、统一推广，努力打造一村一品产业品牌。 3.做好“干部作风提升”这篇文章，锁定目标任务，细化具体工作措施，发扬钉钉子精神，做到工作水平、工作状态、工作成效有质的提升，大力改进作风、文风、会风、学风，倡导实干担当作为作风，强化立说立行“马上办”意识，提高效率、注重质量，为群众排忧解难。 4.管好一批在建和已立项的项目，切实配合好乡村振兴工程、新街河水库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实施好镇属饮水主管安装工程，镇属村四依工程，布着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做好村道路安全防护及养护大中修工程，充分发挥好瓦哨宗庙油菜花产业项目、大西花街民族商贸街项目的带动作用，让项目成为引领群众创业致富的“点金笔”。 5.盘活一批固定资产，大力开展各村村集体资产资源清查工作，清查债权债务，规范合同管理和采购交易，探索建立塔甸镇村集体资产资源交易中心，从源头上治理好农村集体资产资源。			塔甸镇2021年国民生产总值完成6.24亿元，农村经济总收入1.59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3亿元，财政收入2743.64万元。设立网格化疫情防控监测点9个，覆盖全镇66个村民小组所有向外通道，确保实现全镇新冠肺炎“零疫情”。针对受疫情影响就业困难的问题，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培训208人次，盘活各类公益性岗位86个。圆满完成178万公斤烤烟收购任务，均价31.45元，实现实售收入5598.70万元。稳定粮食生产，种植粮食1.84万亩，总产634.1万公斤；油菜1.3万亩，总产193.55万公斤；蔬菜3300亩，温带水果1886亩；中草药37亩；除虫菊404亩，收购除虫菊干花总重6.5万公斤；黑糯玉米300亩；花卉130亩；青花椒284亩；生猪养殖大户有11户，生猪存栏985头，生猪出栏1.5万头；肉牛存栏2090头，出栏1757头；山绵羊存栏6263只，出栏4496只。畜牧业产值过亿元。完成108名建档立卡户学生教育扶贫“雨露计划”补助16.2万元；完成4户农村抗震安居工程1户建档立卡户、2户低保户、1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共补助金额4.4万元；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城乡医保和养老保险参保率百分百，共完成大小水利工程3件，分别是大西上下借代管道更换工程、塔甸选水高位水池建设、大西新村和大西小学抗旱应急工程。七溪老乌斗抗旱应急工程、镇属布着甸村边坝维修坝工程。塔甸镇七溪村委会水稻特色产业帮扶项目、塔甸村委会九条、街子片区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塔甸镇镇属村委会丁六得组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七溪花椒基地水池管网建设。塔甸镇瓦哨宗庙新建泵站、海味中寨人畜饮水工程。塔甸镇亚尼水库隧洞渗漏除险工程。塔甸镇左边坝坝外坝塘消坝处理除险工程。共投入284.88万元。投资48万元，完成塔甸瓦哨宗庙居家养老中心项目建设。投资100万元，完成塔甸镇七溪村委会水稻特色产业帮扶项目；投资100万元，完成塔甸镇瓦哨宗庙村委会瓦哨宗一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投资165万元，完成塔甸镇大西村委会他得组。塔甸镇村委会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完成户厕改造931座，无害化卫生厕所覆盖率85%。森林覆盖率达80.73%。			
2022					---			
2023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乡镇党建经费	本级	1、把握政治方向，2、扎实推进民主法治建设。3、有效行使监督职权加强经济运行监督。4、转变作风和推进社会建设。5、提升人大代表履职水平。6、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和制度建设。	80,000.00	80,000.00		76,107.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乡镇纪检监察经费	本级	1、继续加强政治教育，坚守党的初心和使命。2、继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3、创新纪检监察体制机制，促进各项工作做深做细。4、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镇人民代表活动经费	本级	1、聚集产业支撑，推动乡村振兴。2、聚集项目建设，夯实发展根基。3、聚集生态文明，建设美丽家园。4、聚集民族底蕴，助推文化繁荣发展。5、聚集养老保险，增强人民福祉。6、聚集法治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000.00	20,000.00		16,107.00	80.54	资金未支付完，规划统筹好资金，合理安排资金支付。
			20,000.00	20,000.00		16,107.00	80.54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烤烟任务	>=	178	万公斤	178		
		种植粮食	>=	1.84	万亩	1.84		
		油菜	>=	1.3	万亩	1.3		
		蔬菜	>=	3300	亩	3300		
		温带水果	>=	1886	亩	1886		
		大小水利工程	>=	13	件	13		
		户厕改造	>=	1931	座	1931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	=	按上级要求圆满	项	按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民币人均可支配收入	=	稳定增长	项	稳定增长		
		全值国民生产总值	>=	5.24	亿元	5.24		
		全镇农村经济总收入	>=	1.59	亿元	1.59		
		固定资产投资	>=	1.3	亿元	1.3		
		烤烟总收入	>=	5598.7	万元	5598.7		
		畜牧养殖业产值	>=	2	亿元	2		
		财政收入	>=	2743.64	万元	2743.64		
		扶贫项目投资	>=	510.15	万元	499.54		项目管管理费和县驻村工作组经费未支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	持续稳定	项	持续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办公楼、职工宿舍修缮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塔甸镇干部职工基本工作生活条件改善工程项目，修缮职工宿舍； 2.塔甸镇政府办公区停车场建设工程，修建挡土墙、回填土方、室外场地、停车场等； 3.塔甸镇林业站老房子装修建设工程，进行了门窗修缮、室内外墙体和水电基础设施装修。				项目正在储备中。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墙面喷刷涂料、满刮腻子（内墙面）	>=	5162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金属窗拆除、金属（塑钢、断桥）窗安装	>=	224.6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墙面喷刷涂料、满刮腻子（外墙面）	>=	1762.5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木门拆除	>=	42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防盗门	>=	99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周转房墙面喷刷涂料、满刮腻子（内墙面）	>=	2500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周转房金属窗拆除、金属（塑钢、断桥）窗安装	>=	136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周转房墙面喷刷涂料、满刮腻子（外墙面）	>=	800		0	5.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周转房木门拆除	>=	12		0	3.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周转房防盗门	>=	26.4		0	2.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	=	通过质量验收		0	3.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需拨付资金	=	20		0	2.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办公和住宿条件	=	有效改善		0	3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和办事人员满意度	=	80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下达，项目实际未开展，正在筹备中。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瓦哨宗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非税收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塔甸镇瓦哨宗村委员会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干群关系得到加强，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使瓦哨宗委会495户1508人受益。 1. 垃圾箱4个，7000元/个，总计28000元； 2. 购买樱花树40株、玫瑰100株、杜鹃等10000株，樱花树150元/株、玫瑰10元/株、杜鹃等1.1元/株，总计13000元。			已开工并签订合同，工程款为5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垃圾箱	>=	4		4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种樱花树	>=	40		4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种玫瑰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种杜鹃等	>=	10000		10000	10.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垃圾桶	>=	500		500	10.00	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100	8.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率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垃圾箱	<=	7000		70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樱花树	<=	150		159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玫瑰	<=	10		1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杜鹃	<=	1.1		1.1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垃圾桶	<=	8		8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整治程度	=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瓦哨宗村民满意度	>=	90		90	7.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6.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大西村委会旅游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塔甸镇大西村委会旅游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 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 人均收入得到提升，干群关系得到加强，经济社会得到发展，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 实现全县贫困地区调整产业结构 推广应用科学技术、发展经济，共同脱贫致富的目标，使群众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科技支撑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地区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面积	>=	1790		800	20.0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44531		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产业建设补助标准	=	367.5		367.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0	3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30.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2.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	2.20	2.2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海味村委会2户农户房屋存在安全隐患，每户按照1.1万元标准实行补助，分别是他甲组李东户，低保户，该户为非农业人口，危房改造条件达不到，长年失修，已成为危房，现已将房屋拆除进行原址重建；中寨施以云户，发生交通事故，房屋损毁未修缮，年老残疾，无劳动力，现异地选址进行房屋重建工作。			已按质按量完成2021年度危房改造任务数2户，已全部验收合格，向农户拨付非四类无力建房户补助每户1.1万元，合计2.2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造户数	=	2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危房抗震改造补助标准	=	11000		110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	基本保障		基本保障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	30		3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	90		9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塔甸村委会农业科技培训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区主要位于塔甸镇塔甸村委会，塔甸村委会属于山区。距离镇2.00公里，国土面积43.74平方公里，海拔1771.00米，年平均气温14.50℃，适宜种植烤烟、玉米、油菜等农作物。有耕地5001.00亩，其中人均耕地1.82亩；有林地53091.00亩。农民收入主要以烤烟、油菜、养殖为主。全村辖九龙、街子一组、街子二组、大寨一组、大寨二组、大寨三组、大寨四组、大寨五组、甸尾、坡罗甸、西差黑、拉畔12个村民小组，有农户990户，有乡村人口3084人，其中农业人口2815人，劳动力2421人，其中从事第一产业人数1521人。塔甸村将于中国移动峨山分公司合作在塔甸农贸市场旁建设中国移动基站，以一次性付清30万元租金的方式用于建设项目，基站为塔甸村委会建设，租期20年，产权为塔甸村委会所有。			签订了施工承包合同，完成基站主体楼面建设。并结付工程款2000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基站楼建筑面积	>=	200		2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电机房	>=	20		12	5.00	5.00	施工进度按工程质量要求进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进烟叶站通行路	=	1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9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后完工时限	<=	150		15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收入增加	>=	15000		150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村村民满意度	>=	90		9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党史学习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进一步深化党史宣传、普及党史知识，在全镇范围内不断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了群众知晓率与参与率，营造党史学习教育浓厚氛围，进一步增强全镇党员“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党史学习教育相关书籍24本，购买电脑1台，开展宣讲培训3次，制作宣传布标15条，大西开展党史宣讲培训一次，产生培训费200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布标	=	42		15	10.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订书籍	=	24		24	10.00	5.00	按照开展宣讲培训制定布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讲培训	=	3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电脑	=	2		1	10.00	5.00	亚尼村委会购买电脑一台，4900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到会率	>=	95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费	<=	40		4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史普及率	=	扩大		扩大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	90		9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11月9号下达，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5.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塔甸村委会大寨后山管网维修更换工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		3.0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7		3.0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塔甸村委会大寨后山管网维修更换工程 安装DN50镀锌钢管420米、DN40镀锌钢管360米、DN25镀锌钢管500米。					完成塔甸村委会大寨后山管网维修更换工程 安装镀锌钢管，工程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50镀锌钢管	>=	420	米	42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40镀锌钢管	>=	360	米	36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25镀锌钢管	>=	500	米	5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DN50镀锌钢管	<=	35	元	35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DN40镀锌钢管	<=	27	元	27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DN25镀锌钢管	<=	18	元	18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寨组缺水情况	=	有效改善	项	有效改善	15.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村大寨后山用水户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财政困难，该资金未能拨付，但因抗旱形势严峻，工程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安装镀锌钢管14195元从另外的资金中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七溪村委会科技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3		2.13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峨山县乡里香花椒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滴灌安装，主要包含涌泉喷头6000套，50X33kPE管6卷，25PE管47卷等。				实际完成情况 峨山县乡里香花椒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滴灌安装，主要包含涌泉喷头6000套，50X33kPE管6卷，25PE管47卷等。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涌泉喷头	=	6000	套	6000	7.50	7.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0X33kPE管	=	6	卷	6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5PE管	=	47	卷	47	7.50	7.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毛管	=	23	个	23	6.50	6.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0	%	90	7.50	7.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率	>=	90	%	90	7.50	7.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套涌泉喷头	=	0.65	元	6000	7.50	7.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卷50X33kPE管	=	280	元	6	7.50	7.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卷25PE管	=	200	元	47	7.50	7.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毛管	=	65	元	23	7.50	7.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七溪青花椒种植技术	=	有效提高	项	显著提高	7.50	7.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七溪村民满意度	>=	90	%	90	8.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紧张，额度随已下达但实际资金并未核拨。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家风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家家训建设工作，在全镇范围内营造了积极向上的浓厚氛围，提高了家庭知晓率与参与率，真正使好家风好家训落细、落小、落实到党员干部、群众日常工作和生活之中，形成良好风气。				开展家风建设会议、培训2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风建设宣传栏	>=	1		0	2.00	2.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风建设会议、培训	>=	2		2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家训牌匾	>=	1		0	7.00	7.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会议到会率	>=	90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会议、培训标准	<=	30		30	8.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承弘扬优良家风	=	有效促进		效果明显	28.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镇受益居民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塔甸村委会九龙 街子片区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2021年塔甸镇塔甸村委会九龙 街子片区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 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人均收入得到提升，干群关系得到加强，经济社会得到发展，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实现全县贫困地区调整产业结构，推广应用科学技术，发展经济，共同脱贫致富的目标，使群众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科技支撑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	910		0	20.00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0	20.00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0	10.00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	>=	535.12		0	10.00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9		9	10.00	10.00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0	10.00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但未开工。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20.00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公办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维护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重要思想为指导，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主线，牢固树立“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工作理念，围绕管理与服务为主题，加快塔甸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高管理水平，提升服务功能，促进社会和谐和展，使塔甸村老年人和其家人受益。			因疫情缘故，2021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未运营，只制作了牌匾，财政未拨款，无法购买支付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锈钢门牌匾制作	>=	1	个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康佳多功能播放音响	>=	1	个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烧水壶	>=	2	个	2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先锋电风扇	>=	2	个	2	8.00	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锈钢门牌匾制作	<=	325	元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康佳多功能播放音响	<=	1299	元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烧水壶	<=	129	元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先锋电风扇	<=	180	元	100	8.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老年人质量	=	有效提升	%	90	8.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村老年人满意度	>=	90	%	95	6.00	6.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疫情缘故，2021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未运营，只制作了牌匾，财政未拨款，无法购买支付项目。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通过“乡村振兴工作队培训会”和配齐相关工作设备，进一步加强组织保障，提升工作队服务农村的本领，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实落地，以扎实有效的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各项任务全面落实。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安排3万，用于支付会议培训经费，购置办公用品。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	=	18		1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绩效补贴村组	=	6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印机	=	6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到会率	%	90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餐费	≤	80		8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打印机	≤	6000		60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队服务农村能力	=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队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安排3万，用于支付会议培训经费，购置办公用品。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5.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瓦哨宗村委会为民服务站修缮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6月24日瓦哨宗村委会召开两委班子会议，讨论了便民服务站的建设项目。一致通过在新建设的“四位一体”办公地进行维护，改善优化办公环境条件，配齐村两委办公硬件设施和相关功能的办公室，让村干部更好地为民服务，加强基层党组织阵地建设。					窗帘已完成制作安装，因财政未拨款，无法购买其他设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窗帘	>=	137	平方米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玻璃门	>=	25	平方米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式电脑	>=	7	台/套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笔记本电脑	>=	1	台/套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彩色数码复印机	>=	1	台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3	月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台式电脑	<=	5600	元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笔记本电脑	<=	6500	元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彩色数码复印机	<=	19500	元	100	8.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社区服务功能	=	增强	%	100	8.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瓦哨宗村委会居民满意度	>=	90	%	100	8.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未拨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大西村委会特色加工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塔甸镇大西村委会特色加工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人均收入得到提升，干群关系得到加强，经济社会得到发展，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实现全县贫困地区调整产业结构，推广应用科学技术，发展经济，共同脱贫致富的目标，让群众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科技支撑。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地区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面积	>=	1790		800	20.0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44531		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产业建设补助标准	=	367.5		367.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0	3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30.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亚尼村委会烤烟特色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		11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0		11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塔甸镇亚尼村委会烤烟特色产业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人均收入得到提升，干群关系得到加强，经济社会得到发展。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实现全县贫困地区调整产业结构、推广应用科学技术、发展经济，共同脱贫致富的目标，使群众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科技支撑。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完成工程量5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	4		4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完成工程量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44531		0	15.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完成工程量5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下达，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完成工程量50%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65.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百姓宣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0		0.3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在镇域主要路口、公共场所、农贸市场等场所增加宣传标语的数量，进一步深化党史宣传、普及党史知识，在全镇范围内不断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了群众知晓率与参与率，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营造了团结奋进的浓厚氛围。				粘贴在镇域主要路口、公共场所、农贸市场等场所增加宣传标语的数量宣传标语10条，制作善行义举榜7个。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用语布标	>=	21	次	10	8.00	8.00	制作完成善行义举榜资金花费大，而财政并未支付此笔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善行义举榜	>=	7		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1		11	13.00	1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宣传标语布标每条	<=	80	元/人	80	11.00	1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善行义举榜每个	<=	230		230	13.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群众精神文明风貌	=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	90	%	9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制作完成善行义举榜资金花费大，而财政并未支付此笔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烤烟生产抗旱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亚尼村委会，烟区抗旱管网建设300mmPE管40米；烟区应急引水沟抢修三面光沟30米。合计20000元。2. 大西村委会，抗旱保苗堵水坝建设及抽水机购买，合计6500元。3. 嘿赋村委会，烟区应急管网建设PE32管子604米，PE40管子920米，潜水泵2台，合计10000元。4. 海味村委会，烟区抗旱管网建设300mmPE管67米，合计13500元。			1. 亚尼村委会，烟区抗旱管网建设300mmPE管40米；烟区应急引水沟抢修三面光沟30米。合计20000元。2. 大西村委会，抗旱保苗堵水坝建设及抽水机购买，合计6500元。3. 嘿赋村委会，烟区应急管网建设PE32管子604米，PE40管子920米，潜水泵2台，合计10000元。4. 海味村委会，烟区抗旱管网建设300mmPE管67米，合计1350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0mmPE管	>=	107	人(人次)	107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面光沟	>=	30		3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水机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PE32管子	>=	604		604	15.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PE40管子	>=	920		92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潜水泵	>=	2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率	>=	80	%	80	10.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烤烟栽种缺水情况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烟农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100.00	80.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农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7.20		7.2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0		7.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两期“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会，会期3天，参会人员290人，培训用餐费80元/人/天，共计69600元；文具4元/人（笔：1元/支，文件袋：1元/个，笔记本：2元/本），共计1160元；瓶装水60件，单价20元/件，共计1200元。以上三项合计71960元。			2021年8月开展第一期“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会，参会人员290人；2021年11月开展第二期“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会，参会人员334人，共计产生培训费49920元，办公费498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	290		2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文具	>=	290		2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瓶装水	>=	60		6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到会率	>=	90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时限	<=	11		1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费	<=	40		4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培训党员修养	=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镇农村党员满意度	>=	90		9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计划生育宣传员、信息员省市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2	2.42	1.16	10.00	47.93	4.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2	2.42	1.16		47.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 村级计划生育宣传员。塔甸镇共聘请村级计划生育宣传员7名，每月补助情况为：省级补助60元/人，市级补助120元/人。全年发放省级、市级补助共计15120元。(二) 组级计划生育信息员。塔甸镇共聘请组级计划生育信息员76名，每月市级补助为10元/人，全年发放市补助共计9120元。			因村组换届工作取消“小五大员”，计生宣传员只发放2021年1、2月份补助，共计2520元，计生信息员发放1-12月补助，共计912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宣传员	=	7		7	10.00	10.00	因村组换届工作取消“小五大员”，计生宣传员只发放2021年1、2月份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信息员	=	76		7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后支付时限	<=	2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宣传员省级补助	=	60		60	10.00	10.00	因村组换届工作取消“小五大员”，计生宣传员只发放2021年1、2月份补助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宣传员市级补助	=	120		120	10.00	10.00	因村组换届工作取消“小五大员”，计生宣传员只发放2021年1、2月份补助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信息员市级补助	=	10		1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工作	=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宣传员、信息员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村组换届工作取消“小五大员”，计生宣传员只发放2021年1、2月份补助。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79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瓦哨宗村委会二、三、五组油菜产区机耕路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2.80		10.00	25.60	2.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12.80			25.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区位于塔甸镇瓦哨宗村委会二、三、五组山地油菜连片种植区，计划修建机耕路全长981米，其中铺沙填石861米（路面宽度3.5米），混凝土路面120米（宽3.5米20cm厚），路面配套400*400排水沟981米，项目总投资概算52万元					已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合同价为429814.36，修建机耕路全长981米，其中铺沙填石861米（路面宽度3.5米），混凝土路面120米（宽3.5米20cm厚），路面配套400*400排水沟981米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耕路铺沙填石	>=	861		86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面排水沟	>=	861		86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石挡土墙，石挡土墙	>=	160.5		160.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涵管	>=	48		48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路面	>=	120		12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实施时限	<=	4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	10	%	1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户数	>=	309		309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人数	>=	955		95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使用年限	>=	5		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瓦哨宗村受益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56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嘿嘛村委会丫六得组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塔甸镇嘿嘛村委会丫六得组灌沟建设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人均收入得到提升，干群关系得到加强，经济社会得到发展，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实现全县贫困地区调整产业结构，推广应用科学技术，发展经济，共同脱贫致富的目标，使群众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科技支撑。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目前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	2		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50	10.00	5.00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目前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平原区生产道路通达度	=	100		50	10.00	5.00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目前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50	10.00	5.00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目前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	>=	535.12		535.1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20		2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0	10.00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目前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目前已开工。资金未拨付							
总分							100.00	65.00	自评等级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驻村第一书记省级补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我镇6个贫困行政村（瓦哨宗、塔甸、嘎腻、七溪、海味、大西）稳定退出、脱贫攻坚资料档案的规范管理和脱贫攻坚工作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塔甸镇共6个贫困行政村，每个贫困村补助2021年驻村第一书记省级工作经费1万元，共计6万元。			每个村委会支付1万元，分别支付塔甸村大寨后山修缮款、瓦哨宗三至五组修缮田间路工程、海味村育苗场地及机耕路水厂修缮款、嘎腻村修缮田间路工程、七溪残疾户建房修缮款、大西村遮阳网购买材料款、大西村办公用品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的贫困村数量	=	6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间接受益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2621	262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的驻村扶贫工作队数量	=	6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及发放率	=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队使用资金情况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后使用时限	<=	60	6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贫工作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群对项目的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瓦哨宗村委会福家村人畜分离雨污分流项目扶贫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99.00	10.00	99.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99.00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人居环境整治方面的项目实施，计划项目概算投资100万元，该项目完成后，将实现塔甸镇瓦哨宗村委会福家村人居环境有较大提升。通过项目的实施，重点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使项目区受益群众的人居环境得到全面解决；受益群众58户185人个人、家庭、村庄卫生环境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有了明显提高。				已完成招投标，签订合同，合同价为102.28万元，项目建设内容：DN300污水管网铺设1900m，检查井20座，40立方米化粪池1座；雨水收集混凝土方沟1900m；人畜分离猪圈20间及附属工程；项目管理费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 (**个)	=	1	个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生活污水设施新建或改造数量 (**处)	=	1	处	1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率 (≥**%)	>=	99	%	9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畜分离补助标准	=	2.13		2.13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排污系统补助标准	=	31.4		31.4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人)	>=	29	人	29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管理费1万元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人民政府2021年非税支出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0		7.40		7.4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0		7.40		7.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塔甸集镇垃圾清运。塔甸镇签订2021年垃圾清运协议，2021年全年承包价为36750元。(二)塔甸垃圾填埋场。聘请1人开展塔甸垃圾填埋场清理工作，800元/月，全年共计9600元。(三)亚尼垃圾填埋场。聘请1人开展亚尼垃圾填埋场清理工作，900元/月，全年共计10800元。(四)联防队补助。对派出所7名联防队员进行补助，标准为800元/月，该笔资金计划用于发放2021年10-12月补助，800×7×3=16800，共计16800元。					(一)塔甸集镇垃圾清运。塔甸镇已经签订2021年垃圾清运协议，2021年全年承包价为36750元，已支付14400元。(二)塔甸垃圾填埋场。已经聘请1人开展塔甸垃圾填埋场清理工作，800元/月，全年共计9600元，未支付。(三)亚尼垃圾填埋场。已经聘请1人开展亚尼垃圾填埋场清理工作，900元/月，全年共计10800元，未支付。(四)联防队补助。对派出所7名联防队员进行补助，标准为800元/月，现用公用经费支付人员工资。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塔甸集镇垃圾清运人员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垃圾填埋场	=	2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联防队员	=	7		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	100		0	10.00	10.00	未能及时发放垃圾清运人员工资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后发放时效	<=	60		0	10.00	10.00	未能及时发放垃圾清运人员工资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联防队员补助	=	800		800	10.00	10.00	用公用经费支付联防队员工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镇环境	=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垃圾清运人员、联防队员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额度已下达，但因通知发放人员工资时效只有一天，负责发放工资的站所未能及时报送工资发放名册，导致人员工资无法发放。								
总分							100.00	9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塔甸村委会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99.00	10.00	99.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99.00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2021年塔甸镇塔甸村委会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重点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精神文明和民主政治建设不断加强，综合生产力全面提高，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显著改善，44户144人其中贫困户有11户39人受益，未来两年重点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生活效率，让更多的村民受益良多。			已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项目建设内容：机耕路（修复4500m），路床整形15750平方米、土方开挖450立方米，石方开挖225立方米，砂砾石填铺15750平方米；机耕路排水沟，挖沟槽土方1400立方米、排水沟4000m；石挡土墙167.6立方米；混凝土管，挖涵管沟槽土方10立方米；项目管理费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机耕路	>=	4.5	公里	4.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机耕路排水沟	>=	4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石挡土墙	>=	167.6		167.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134	小时	13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9	%	99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管理费1万元未支付。							
总分							100.00	99.9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嘿嘛村委会布者甸组村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00	106.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00	10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塔甸镇嘿嘛村委会布者甸组村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人均收入得到提升，干群关系得到加强，经济社会得到发展，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实现全县贫困地区调整产业结构，推广应用科学技术，发展经济，共同脱贫致富的目标，使群众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科技支撑。				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3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新建改建排污系统	>=	1.09		0	10.00		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0	10.00		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50	10.00	5.00	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畜分离补助标准	=	2.13		0	10.00		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排污系统补助标准	=	31.4		0	10.00		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养殖业产量增加	>=	30		0	10.00		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18		1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下达，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工，项目目前还未完工。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35.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海味村委会哈佐格组机耕桥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82	22.82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82	22.8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玉溪市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海味村委会位于塔甸镇西南部，平均海拔1700米，距离塔甸镇人民政府驻地22公里，全村土地面积32.9平方公里，耕地面积2015亩。下辖七个自然村，八个小组，总人口1333人，彝族人口占95%，属于彝族聚居的山区村委会。全村经济主要依靠种植、养殖和烤烟为主导产业，系峨山县贫困村。海味村委会哈佐格组多年来河道桥梁损毁严重，至今没有修复过，决定修复6座桥梁。			2020年8月28日签订补充协议，增加新建塔甸镇海味村委会哈佐格组机耕桥建设项目，施工内容包括：浇筑钢筋混凝土机耕桥5座，过水路面1座。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浇筑钢筋混凝土机耕桥	=	6		6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过水路面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浇水沟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工验收时限	<=	6		6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哈佐格组交通条件	=	改善		改善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哈佐格组居民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海味村委会新街小组“新时代农民讲习所”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4	5.44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4	5.4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海味村新街组拟修缮公房屋顶 269.2平方米。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干群关系得到加强，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使海味村委会新街组居民受益。			完成石棉瓦拆除 210平方米，钢屋架铝瓦屋面建设 210平方米，餐厅室内刮仿瓷墙及内墙漆 380平方米。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石棉瓦拆除	=	269.2	平方米	210	15.00	15.00	按实际发生工程量结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铝瓦屋面	=	269.2		210	15.00	15.00	按实际发生工程量结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限	<=	3		3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房硬件设施条件	=	改善		已完成改善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街组居民满意度	>=	90		9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下达慢未能及时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分，产出指标总分 50分，效益指标总分 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基层党员带领群众创业致富贷款”贴息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6	66.0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06	66.0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十一届县委第93次常委会议精神：在市级财政贴息3个百分点的基础上，继续由县级财政贴息2个百分点，开展“基层党员带领群众创业致富贷款”工作，由县级财政根据实际放贷规模据实核拨。塔甸镇需兑现财政贴息经费至112名贷款人员，共计660568.08元。			塔甸镇需兑现财政贴息经费至112名贷款人员，共计660568.08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贴息经费人员	=	112		1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6年贷款利率	=	5.655		5.65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7年贷款利率	=	5.225		5.22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政贴息资金兑现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贴息经费兑现及时率	>=	90		90	10.00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提高带富力	=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对象满意度	>=	80		80	2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额度为下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2.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村组干旱受灾情况和现行中央财政特大防汛抗旱补助政策规定，及时下拨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受灾村组居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村容村貌和文化氛围得到大大改善，群众逐步走上富裕道路，对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不断提升村民群众的生活质量，社会效益明显。全面提升抗旱减灾水平和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供水安全，尽力保障农业生产用水需求。			完成大西村上借代、下借代两个村民组法兰盘更换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应急抗旱力量	>=	3000	人	30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应急抗旱设备	>=	5	台/套	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临时用水困难人员	>=	5995	人	59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灾区牲畜临时用水	>=	300	头/只	3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二氧化氯发生器	=	1	台/套	0	5.00	5.00	因财政困难，该资金未下达，未能完成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添置设备验收通过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添置物资验收通过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该资金未下达，未能完成拨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2	月	2	7.00	7.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5	万元	1.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旱灾损失率（占GDP比重）	<=	0.5	万元	0.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8	%	98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5	%	9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投诉率	<=	10	%	1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95	8.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财政困难，该资金未下达，未能完成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海味村委会新街组贫困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塔甸镇海味村委会新街组贫困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项目的实施，重点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精神文明和民主政治建设不断加强，将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与特色产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有机结合，实现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与人居环境改善互促互进，使项目区52户163人受益。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4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管铺设（DN300HDPE管）	>=	1200		600	5.00	2.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方沟（截面尺寸0.4*0.6）	>=	1200		600	5.00	2.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池	>=	40		20	10.00	5.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户排污管（DN110PVC管）	>=	735		365	10.00	5.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面恢复	>=	1200		600	5.00	2.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0	5.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0		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	26	人	26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整洁度	=	明显改善		0	10.00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海味村新街组村民满意度	>=	85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下达，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已开工，但未完工。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46.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驻村扶贫工作队(含第一书记)专项扶贫资金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24.00	18.00	10.00	75.00	7.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0	24.00	18.00		7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峨财农〔2021〕10号、峨财农〔2021〕3号文件要求,下达塔甸镇驻村扶贫工作经费(含第一书记、工作队队长)每村4万元(省级1万、市级2万、县级1万)。塔甸镇镇共有瓦哨宗、塔甸、嘿赋、七溪、海味、大西6个贫困村,每村4万元经费,总计24万元;扶贫工作经费用于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材料制作费、档案根据峨财农〔2021〕10号、峨财农〔2021〕3号文件要求,下达塔甸镇驻村扶贫工作经费(含第一书记、工作队队长)每村4万元(省级1万、市级2万、县级1万)。塔甸镇镇共有瓦哨宗、塔甸、嘿赋、七溪、海味、大西6个贫困村,每村4万元经费,总计24万元;扶贫工作经费用于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材料制作费、档案费、劳务派遣费、网络维护费、委托业务费、法律顾问费。下达的驻村经费,大大缓解驻村扶贫工作队员的负担,为能确保高质量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做到一手抓巩固脱贫成果,一手抓防止返贫致贫,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党建引领,强化责任落实,始终坚持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严格执行脱贫攻坚一把手负责制,构建起责任清晰、各负其责、合力攻坚的责任体系,发挥好基层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形成五级书记抓扶贫,全党动员促攻坚的局面,为脱贫攻坚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二是坚持精准方略,提高脱贫实效,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根本路径,注重抓“六个精准”,有效引导贫困群众参与脱贫,做到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资金跟着人走,确保扶到最需要扶持的群众,扶到群众最需要扶持的地方,费、劳务派遣费、网络维护费、委托业务费、法律顾问费。下达的驻村经费,大大缓解驻村扶贫工作队员的负担。</p>			<p>每个村支付3万元,分别支付塔甸村大寨后山修缮款、瓦哨宗三至五组修缮田间路工程、海味村育苗场地及机耕路水厂修缮款、嘿赋村修缮田间路工程、七溪嘎农户建房修缮款、大西村建阳网购材料款、大西村以他得烤烟抗旱蓄水池工程款、大西村小箐组危房拆除工程款。</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的贫困村数量	=	6		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打印机碳粉盒	=	100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间接受益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2621		262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打印用A3、A4纸	=	145		145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的驻村扶贫工作队员数量	=	6		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文件盒	=	40		4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香糊	=	7		7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票夹	=	40		4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资料袋	=	1200		12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档案盒	=	2420		242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垃圾箱	=	6		6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樱花树	=	90		9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土方开挖	=	66.4		66.4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Φ500预制管	=	10		1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Φ110镀锌管	=	140		140	3.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及发放率	=	100		75	10.00	8.00	结余结转6万元到2022年使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队使用资金情况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	4		4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结束时间	<=	11		11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的乡镇数	=	1		1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具体受益的贫困村委会数	=	6		6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对项目的满意度	>=	0.95		0.95	4.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结余结转6万元到2022年使用。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5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县塔甸镇海味村委会他甲村民小组停车场硬化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1	9.91	8.40	10.00	84.76	8.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1	9.91	8.40		84.7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任务峨山县塔甸镇海味村委会他甲村民小组停车场硬化建设项目实施的目标任务是改变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得到夯实，人均收入得到提升，干群关系得到加强，经济社会得到发展，为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的基础。第三章项目建设项目的必要性。为加强我镇自然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生态环境，近年来，在党的富民政策指引下，在各级、各部门的关心、支持和帮助下，海味村委会群众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团结一致谋发展，生活水平有了一定的提高，但由于投入少、见效慢，这几年的社会经济发展步伐缓慢，落后于其它村组。为此，我们切实帮助海味村委会人民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帮助群众谋发展。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1.停车场硬化1200m ² 。2.方案概算总投资3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28万元，整合资金2万元。			已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合同价为252977.77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车场硬化	=	1200	平方米/公顷	12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停车场建设成本	<=	250	万元	25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80	%	8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80	%	8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他甲居民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支付时安排支付资金8.4万元。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48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他甲组老年活动场所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海味村拟修缮老年活动室，修缮瓦屋面795.96平方米，以供老年人活动。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于2021年3月10日开工，3月底竣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民事房修缮，瓦屋面翻修。但资金未拨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出原瓦屋面	=	795.96		795.9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新上瓦	=	795.96		795.9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率	>=	95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拆出原瓦屋面	=	10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重新上瓦人工费	=	36		3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材料费	=	15		1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活动需求	=	进一步满足		进一步满足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他甲组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该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于2021年3月10日开工，3月底竣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民事房修缮，瓦屋面翻修。但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0年县乡村组烤烟生产组织奖励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22	50.22	48.30	10.00	96.18	9.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22	50.22	48.30		96.1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塔甸镇实际交售烟叶172.5万公斤，即34500担。烤烟奖村委会8元/担，合计276000元；村民小组4元/担，合计138000元；乡镇（街道）2元/担，合计69000元；“千分制”考评结果得分950分以上，全奖19200元。塔甸镇2020年烤烟生产组织奖励经费合计502200元。			发放2020年村组烤烟奖41.4万元，共涉及7各村委会，共发放村组人员246人，合计41.4万元；购买烤烟抗旱材料2.5万元，助农栽烟培训费2.4万元，助农栽烟餐费1.8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烤烟收购量	=	172.5		172.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兑付烤烟奖村委会	=	7		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兑付奖励的烤烟数量	=	34500		345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兑付烤烟奖村组人员	=	246		246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村组烤烟奖兑付时限	<=	44348		44287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镇烤烟奖	=	2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村烤烟奖	=	8		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组烤烟奖	=	4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考评结果950元以上全奖	=	19200		192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组开展烤烟工作积极性	=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烟农满意度	>=	90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99.62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科协2021年科普专项省对下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5		0.75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围绕“2020年实现玉溪市公民具备基本科学素质比例达到9.58%”这一目标开展，着力于科普培训、专家工作服务站建设等工作，提升科普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科普工作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公民科学素质建设。				开展养殖、蔬菜培训2期，共参与150人，产生培训费249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室制度牌	>=	6		0	10.00	8.00	资金紧张，未制作办公制度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科普与科技培训人次	>=	50		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设备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实施完成时间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90		33.2	10.00	8.00	只开展科技培训，未完成办公用品采购及办公制度牌制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室制度牌	<=	300		0	10.00	10.00	资金紧张，未制作办公制度牌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开展科普与科技培训	<=	30		3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家科普覆盖率	>=	50		5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普受众服务满意度	>=	80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于8月15日下达，开展培训时间为10月，产生培训费后，财政并未给予支付此笔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6.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0年政协提案塔甸镇七溪村委会上下七溪组及老乌斗、厂上组人畜饮水管网延长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2	9.02	9.00	10.00	99.78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2	9.02	9.00		99.7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塔甸镇七溪村委会上下七溪组及老乌斗、厂上组人畜饮水管网修复，安装Φ110镀锌管820米，单价110元，共计90200元			已签订合同，工程内容为七溪村委会上下七溪组及老乌斗、厂上组人畜饮水管网修复工程，包括Φ110镀锌管安装。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Φ110镀锌管	=	820		82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率	>=	95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安装Φ110镀锌管单价	<=	110		11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饮水困难问题	=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七溪村民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8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瓦哨村委会福家村人畜分离雨污分流项目扶贫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99.00		10.00 99.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99.00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人居环境整治方面的项目实施，计划项目概算投资100万元。该项目完成后，将实现塔甸镇瓦哨村委会福家村人居环境有较大提升。通过项目的实施，重点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使项目区受益群众的人居环境得到全面解决；受益群众58户185人个人、家庭、村庄卫生环境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有了明显提高。				已完成招投标，签订合同，合同价为102.28万元。项目建设内容：DN300污水管网铺设1900m；检查井20座，40立方米化粪池1座；雨水收集混凝土方沟1900m；人畜分离猪圈20间及附属工程；项目管理费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 (**个)	=	1	个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生活污水设施新建或改造数量 (**处)	=	1	处	1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率 (≥**%)	>=	99	%	9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畜分离补助标准	=	2.13		2.13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排污系统补助标准	=	31.4		31.4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人)	>=	29	人	29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管理费1万元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七溪村委会水稻特色产业帮扶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99.00	10.00	99.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99.00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塔甸镇七溪村委会农田灌溉水沟项目，实现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确保贫困地区农村村民加快推进脱贫攻坚战，未来两年继续巩固提升基础设施让受益群众个人、家庭、村庄经济效益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			已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合同价102.65万元，项目建设内容：本租灌沟2000m，下七溪灌沟1500m，阿罗旦灌沟800m，老乌斗灌沟2000m；项目管理费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租灌沟	>=	2000		2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七溪灌沟	>=	1500		15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阿罗旦灌沟	>=	800		8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乌斗灌沟	>=	2000		2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100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	>=	535.12		535.1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人）	>=	106	人	106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9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管理费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大西村以他得组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0		65.00		64.35		10.00	99.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00		65.00		64.35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2021年塔甸镇大西村以他得组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的实施 未来两年将继续巩固提升基础设施建设让受益群众个人 家庭、村庄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					已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项目建设内容：机耕路铺沙填石（有效路面4.5m、2500m），土石开挖375立方米，路床整形11250平方米，铺沙填石11250平方米；路面排水沟（单面沟2500m），挖沟槽土方1250立方米，排水沟2500m；石挡土墙170立方米；混凝土涵管，挖涵管沟槽土方73.06立方米；检查井，砖检查井8座；项目管理费0.65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新建改建机耕路铺沙填石里程	>=	2.5	公里	2.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新建改建排水沟里程	>=	2.5		2.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井（沉沙池）	>=	8		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道路补助标准	<=	15.68		15.6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92	小时	9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9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管理费0.65万元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塔甸村委会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99.00	10.00	99.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99.00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2021年塔甸镇塔甸村委会烤烟特色产业帮扶项目，重点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精神文明和民主政治建设不断加强，综合生产力全面提高，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显著改善，44户144人其中贫困户有11户39人受益，未来两年重点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生活效率，让更多的村民受益良多。			已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项目建设内容：机耕路（修复4500m），路床整形15750平方米、土方开挖450立方米，石方开挖225立方米，砂砾石填铺15750平方米；机耕路排水沟，挖沟槽土方1400立方米、排水沟4000m；石挡土墙167.6立方米；混凝土管，挖涵管沟槽土方10立方米；项目管理费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机耕路	>=	4.5	公里	4.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机耕路排水沟	>=	4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石挡土墙	>=	167.6		167.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134	小时	13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20		2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9	%	99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管理费1万元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政协领导扶贫联系点经费塔甸镇脱贫攻坚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0		23.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00		23.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 亚尼村小亚尼组修建停车场00763.65元。新建停车场1200平方米，Φ1000涵管42米。(二) 七溪村青花椒基地配套工程97500元。水池1个100立方米，40镀锌管500米，田间公路600米，滴灌管网1套。(三) 嘿赋村食用菌基地设备6100元。玻璃16平方米，PV管子6卷，锁60个，更换安装门10道，食用菌网格架、层576平方米，卷帘门9.28平方米。					(一) 亚尼村小亚尼组修建停车场00763.65元。新建停车场200平方米，Φ1000涵管42米。(二) 七溪村青花椒基地配套工程97500元。水池1个100立方米，40镀锌管500米，田间公路600米，滴灌管网1套。(三) 嘿赋村食用菌基地设备6100元。玻璃16平方米，PV管子6卷，锁60个，更换安装门10道，食用菌网格架、层576平方米，卷帘门9.28平方米。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亚尼新建停车场面积	>=	1200		12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亚尼Φ1000涵管	>=	42		42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溪水池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溪40镀锌管	>=	500		5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溪田间公路	>=	600		6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溪滴灌管网	>=	1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嘿赋玻璃	>=	16		1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嘿赋PV管	>=	6		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嘿赋安装锁	>=	60		6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嘿赋更换安装门	>=	10		1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嘿赋食用菌网格架、层	>=	576		57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嘿赋卷帘门	>=	9.28		9.28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率	>=	90		90	5.00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收入	=	有效增长		有效增长	10.00	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亚尼组、七溪村、嘿赋村村民满意度	>=	90		90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3.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县塔甸镇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2.00		2.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政策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救助，帮助其渡过难关，保障其基本生活。					塔甸镇申请镇级临时救助17人，17人已按政策标准实施救助，2万元资金发放完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人数	>=	20	人	17	15.00	14.00	申请人数未达到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识别精准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限	=	审批公示之后30日内发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发放标准	=	按照政策规定	元/人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困难群众临时救助的覆盖率	>=	95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海味村委会新街组进村路复线硬化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73	41.73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73	41.7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塔甸镇海味村委会新街组进村路复线起至化费线K20+700米，终点为新街组原海味俊发小学，全长470米的路面进行道路硬化。			项目正在储备中。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总长度	>=	470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沟	>=	470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管	>=	6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泥混凝土	>=	2115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率	>=	90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水泥混凝土	<=	104.69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海味村新街组交通条件	=	有效改善		0	10.00		项目正在储备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海味村村民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拨付，项目正在储备中。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2020至2021年冬春救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等规定，支持做好灾区受灾群众冬春期间口粮、饮水、衣被、取暖等基本生活救助，维护社会稳定。 2.及时足额发放中央冬春救灾资金、确保冬春期间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和安全温暖过冬。 3.拟对我镇1月受低温冷冻灾害的2769人，每人不低于90元的标准进行救助。各村委会首先召开民主会议，根据小组申请情况，结合救灾款总量、受灾人员困难程度、需救助总人数等因素，制定本村受灾人员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实施标准，确定名单、张榜公示，公示满7天后填写好审批意见将资料交镇政府审批，以上步骤完成后交县应急管理局，县应急局审批盖章后返还材料，镇财政按照上报册发放救助资金。			于2021年2月3日发放冬春救助资金，共涉及7个村委会救助灾民，共发放1970人，合计3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瓦哨宗救助灾民	=	363		36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塔甸救助灾民	=	443		44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嘿瓢救助灾民	=	380		38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溪救助灾民	=	409		409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亚尼救助灾民	=	437		437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海味救助灾民	=	399		399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西救助灾民	=	327		327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冬春救灾资金下拨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冬春救灾资金使用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乡镇（街道）收到冬春救灾资金后发放至救助对象所需时间	<=	20		2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	90		9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受灾群众克服生活困难	=	受保障因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受灾群众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	5		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	99.9		99.9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海味村委会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的关键之年，为提高海味村委会的工作效率与工作质量，落实“一站式服务”便民措施，海味村拟新建一座40平方米的为民服务中心。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一所40平方米的为民服务中心，修复了室外排水沟和护坡，加装复合防盗门和铝合金窗带防盗栏。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为民服务中心	>=	40		4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室外排水沟及护坡	>=	56		56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合防盗门	>=	4.32		4.3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铝合金窗带防盗栏	>=	12.72		12.72	8.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0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率	>=	90		90	9.00	9.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委会服务质量	=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海味村村民满意度	>=	90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下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红塔集团捐赠防雷作业点建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16.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0		1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固定防雷点2个、搬迁重建2个。新建及搬迁重建均按新建标准建设，每个固定防雷点占地面积500平方米，管理用房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150平方米。概算总投资210.89万元，具体经费预算如下：（一）综合管理用房及附属工程费130.45万元；（二）其他配套工程费73.20万元；（三）水电安装费7.24万元。				新建固定防雷点2个、搬迁重建2个。新建及搬迁重建均按新建标准建设，每个固定防雷点占地面积500平方米，管理用房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150平方米。概算总投资210.89万元，具体经费预算如下：（一）综合管理用房及附属工程费130.45万元；（二）其他配套工程费73.20万元；（三）水电安装费7.24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固定防雷点	=	2	万公斤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搬迁重建防雷点	=	2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个固定防雷点占地面积	=	500		500	10.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用房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	=	150		1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率	=	100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自然灾害损失	=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20.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3.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科普专项资金塔甸镇大西村养蜂协会优秀农技协培育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	3.04	2.58	10.00	84.87	8.4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4	3.04	2.58		84.8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开展技术培训500人次，人均标准暂定60.8元/人次。因工作经费总额已确定，培训人数不确定，故人均标准可能随人数变化而增减，但不能超过塔甸镇公务接待和培训标准40元/人·餐，即80元/人·天。培训经费合计30400元。该项目尚未实施，本次需申报资金30400元开展培训。 (二)建设科普e站1个，标准为18000/个。此项目已完成，资金已于2020年拨付。 (三)建协会科普基地标识牌1块，标准为1600元/个。此项目已完成，资金已于2020年拨付。			2021.3月支付大西村养蜂协会购买物资款及培训餐费15172元，4月支付大西养蜂协会购买材料费2600元，7月份支付大西养蜂协会培训费8034元。共计25806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培训参会人次	>=	500		205	10.00	10.00	开展培训2次，实际参加人数205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普e站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会科普基地标识牌	=	1		0	10.00	10.00	根据实际情况，未制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每天餐费标准	<=	80		8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科普e站	=	1.8		1.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协会科普基地标识牌	=	0.16		0	10.00	10.00	根据实际情况，未制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西养蜂协会生产技术	=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西村村民满意度	>=	85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4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乡镇扶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3.99	10.00	99.75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3.99		99.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确政复（2021）7号，下达塔甸镇扶贫工作经费4万元，主要用于会议、培训、办公、材料购买、档案整理、劳务派遣、网络办公用品维护、委托业务。下达的扶贫经费，大大助力了塔甸镇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开展。			支付档案人员工资4850元，购买办公用品2448元，档案照片费518元，档案数字化服务费18265.6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7-2020年脱贫攻坚文书档案整理页、卷、条数	>=	30000		300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A4、A3纸	=	15		1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请文书档案收编专业人员	=	3		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资料文件袋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长尾夹子	=	15		1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档案盒	=	252		252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集会议培训	=	500		5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打印机硒鼓单元、碳粉等办公用品	=	7		7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及发放量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	100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	4		4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结束时间	<=	11		11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的乡镇数	=	1		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的贫困村数量	=	6		6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8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广发银行捐赠塔甸镇大西村委会建档立卡户购买意外伤害保险（非税收入）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		1.08		1.0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		1.08		1.0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西村委会共有建档立卡贫困户78名（其中含69名成年人和9名未成年人），按照每人每年139元标准，在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团体意外伤害险共计10842元。					为大西村委会78名建档立卡贫困户，每人139元标准购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团体意外伤害险，共计10842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意外伤害险人数	=	78	人(人次)	78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购买保险及时率	=	100	%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意外伤害险人均标准	=	139		139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意外伤害致贫返贫情况	=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买意外伤害险建档立卡户满意度	>=	90	%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瓦哨宗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16	130.32	48.00	10.00	36.83	3.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16	65.16	24.00		36.83		
	上年结转资金		65.16	24.00		36.8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塔甸镇瓦哨宗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此次供需资金651606.15元，用于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本工程建筑面积400平方米，建筑层楼2层，框架结构，柱下独立基础，土建部分：平整场地，挖土方，现浇基础。室内地坪垫层，现浇构件钢筋等，耐火等级为2级。安装部分：配电箱安装，配管配线安装，灯具开关安装等。			塔甸镇瓦哨宗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建筑面积400平方米，平整场地307.39平方米，回填方202.03立方米，砌筑工程113.11立方米，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132.47立方米，土建工程已100%完成。室内装潢及安装部分未完工。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400	平方米/公	4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1	个/标段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95	%	0	5.00	3.00	未完成安装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5	%	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0	5.00	2.00	因财政未允许拨款，工程未竣工验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计变更率	<=	5	%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8	%	90	5.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期控制率	<=	95	%	90	5.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70	万元	65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	5	%	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0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0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	5	年	1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10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6.68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春、秋季雨露计划扶贫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6.20	10.00	90.00	9.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16.20		9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峨政办通〔2018〕9号，塔甸镇每年进行贫困建档立卡中高职学生进行补助，按照每学年3000元的补助标准按程序进行补助，按照往年的补助来算，2021年-2023年计划补助学生按照每年为60个学生进行规划，补助资金每年规划18万元，三年54万元。			2021年塔甸镇春秋雨露计划补助，共补助16.2万元，共补助108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	60	人	6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	98	%	9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均资助标准（**元/学年）	=	3000	元/学年	30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卡户享受雨露计划就业率	=	97		97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7	%	97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残联2021年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2	0.72	0.7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2	0.72	0.7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玉财社〔2020〕329号）文件，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为帮助困难残疾人开展基本康复服务，营造扶残助残良好氛围，经塔甸镇党委研究，计划于2021年4月至8月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活动。			2021年12月1日召开塔甸镇残疾人康复服务工作会，参会人员为塔甸村、瓦哨宗村残疾人及残联人员，共计100人，召开会议产生会议费722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培训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次	>=	160		16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助残疾人人数	>=	38		3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会人员到会率	>=	90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率	>=	80		8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标准	<=	40		4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工作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的残疾人满意度	>=	80		8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美丽乡村镇规划建设项目建设农贸市场集镇道路修复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71	36.71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71	36.7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让农村面貌更整洁、环境更优美，农民生活更舒适，故需加强塔甸镇集镇基础设施建设，对集镇道路进行修复和铺设。道路修复工程全长716.2米，主要内容包括拆除破损人行道及垫层、破损旧混凝土路面、沥青混凝土修复破损路面、重新铺设人行道板、混凝土排水沟及拦污栅；项目已完成结算，为历年欠款项目工程款。			2016年3月18日签订合同，工程内容为道路修复工程全长716.2m，包括拆除破损人行道及垫层、破损旧混凝土路面，沥青混凝土修复破损路面、重新铺设人行道板、混凝土排水沟及拦污栅；项目已完成结算，为历年欠款项目工程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浇筑排水沟	=	625.07		625.0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塑料通信管10孔	=	4070.7		4070.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行道仿青石板砖铺设	=	1104.6		1104.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沥青路面铺设	=	5410.22		5410.2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长廊	=	42.44		42.4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信井	=	2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率	>=	80		8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镇交通条件	=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镇居民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完成结算，为历年欠款项目工程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七溪村老乌斗组抗旱应急工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2		5.02		5.00		10.00		99.60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2		5.02		5.00				99.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坚持预防为主，防抗并举，提高抗旱工作的主动性、时效性和针对性，增加抗旱应变能力。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村容村貌和文化氛围得到大大改善，群众逐步走上富裕道路，对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不断提升村民群众的生活质量，社会效益明显。促进当地的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稳定，保障老乌斗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不受严重影响，极大地改善当地的基础设施条件和投资环境，将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城乡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及实现农村贫困人口脱贫攻坚提供有力支撑，社会效益十分显著。有利于建立良好的农业生态环境，保护人类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农业生产价值和产量的提高，可避免群众自发开发荒坡，从而保护了植被，对生态环境起到更好保护作用。</p>								<p>1. 安装DN40镀锌钢管960米（单价24.5元），2. 安装DN20镀锌钢管402米（单价10.9元），3. 安装DN160×0.6MPa PE管264米（单价46.67元），安装费用10000元</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40镀锌钢管	=	960	米	96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1	个/标段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20镀锌钢管	=	402	米	40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110×0.6MPa PE管	=	264	米	26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计变更率	<=	0	%	0	3.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5.00	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100	%	100	2.00	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5	万元	5.02	10.00	9.00	项目总投资50222.68元，其中50000元申请2021年云南省省级水利救灾资金，剩余的222.68元由七溪村委会自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8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5	%	9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95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96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专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71		84.71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71		84.7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塔甸镇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项目 4300亩，每亩补助197元，项目即将实施，完成后，待通过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兑付补贴资金。				经县级验收，完成大西片区2800亩中央财政森林抚育项目，资金未拨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面积	=	4300	亩	2800	10.00	6.50	完成2800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森林抚育采伐合格率	>	95	%	98	10.00	8.00	因项目未全部完成，加之财政困难，资金下达后难以使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验收合格后及时兑付	=	100	%	未兑付	10.00	8.00	因项目未全部完成，加之财政困难，资金下达后难以使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197	元/亩	未兑付	10.00	8.00	因项目未全部完成，加之财政困难，资金下达后难以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	=	197	元/亩	未兑付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生活状况得到改善	=	改善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森林质量	=	有效提高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既满足当代，又不影响后代	=	持续发挥	%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	80	%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塔甸镇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项目 4300亩，每亩补助197元。经县级验收，实际完成大西片区2800亩，资金未兑付，剩余1500亩待2022年继续施工完成。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5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大西新村和大西小学抗旱应急工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3		5.13		5.00		10.00		97.47		9.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3		5.13		5.00				97.4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当地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稳定，保障大西新村群众和大西小学师生生命财产不受严重影响，极大地改善当地的基础设施条件，确保了大西小学教学工作有序进行，将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城乡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及实现农村贫困人口的脱贫攻坚提供有力支撑，社会效益十分显著。						新组立Φ150x10m电杆9基;架设0.4kV线路1470m，导线采用JKLYJ-1kV-35;安装开关2台;安装拉线6套;安装DNΦ40热镀锌管276米;安装QY10-110-75油浸式潜水电泵1台;安装横担16棵。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1	个/标段	1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40镀锌钢管	=	560	米	276	10.00	10.00	为使项目节支增效，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本着便于施工及利用最大化的原则，，改变施工数量，使工程更大的发挥效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电线杆	=	8	棵	9	10.00	9.00	为使项目节支增效，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本着便于施工及利用最大化的原则，，改变施工数量，使工程更大的发挥效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横担	=	8	棵	16	10.00	8.00	为使项目节支增效，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本着便于施工及利用最大化的原则，，改变施工数量，使工程更大的发挥效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控制开关	=	1	台	2	8.00	7.00	为使项目节支增效，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本着便于施工及利用最大化的原则，，改变施工数量，使工程更大的发挥效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架设导线	=	1230	米	1470	10.00	8.00	为使项目节支增效，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本着便于施工及利用最大化的原则，，改变施工数量，使工程更大的发挥效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潜水泵	=	1	台	1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0	3.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率	=	100	%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50000	元	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8	%	98	3.00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5	%	95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95	3.00	3.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3.75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	3.07	3.00	10.00	97.72	9.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7	3.07	3.00		97.7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塔甸镇2021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的实施，水利资源得到充分利用，生态环境得到更好保护，生态效益大大提高。以使水库受益居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村容村貌和文化氛围得到大大改善，群众逐步走上富裕道路，对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不断提升村民群众的生活质量，社会效益明显，提升乡村风貌，受益群众5200多人。极大地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生活质量，最终实现生产发展、设施完善、社会进步、生活富裕、生态环境改善、社会和谐稳定。			坝顶路面清除及外运294m ² ，坝顶辅水稳层294m ² ，切水墙0.72m ³ ，混凝土桥面3.75m ³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2	个/标段	2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6.00	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2	个/标段	2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	2	座(处)	2	6.00	6.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0	6.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6.00	6.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计变更率	=	0	%	0	6.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5	天(工作日)	15	6.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率	=	100	%	100	6.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期控制率	=	15	天(工作日)	15	6.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30720	元	30302.4	7.00	6.00	根据实际情况及项目节支增效，实际完成30302.4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	5200	人	5200	7.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0	%	90	7.00	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6.00	6.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77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省级公益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40	38.40	6.61	10.00	17.21	1.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40	38.40	6.61		17.2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214220亩省级公益林的195个林班977个小班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省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及时兑现公益林补偿资金，确保补偿足额兑现到林农手中。使林农不断增强爱林护林的积极性，形成全民护林的良好环境和氛围，确保省级公益林发挥最大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保障国土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塔甸镇省级公益林面积2.648万亩，管护费11.916万元，补偿费26.48万元，合计38.396万元。				2021年塔甸镇省级公益林，管护费11.916万元，补偿费26.48万元，实际金额合计38.396万元。2021年，我镇发放护林员管护费6.6159万元，因额度被收回，导致5.3001万元考核奖未发放。同时，因县财政困难，补偿费26.48万元也未兑付给农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	26480	亩	2648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付标准及受益对象准确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偿资金兑现率	>=	95	%	发放护林员管护费6.6159万元	10.00	9.00	因额度被收回，导致5.3001万元考核奖未发放。同时，因县财政困难，补偿费26.48万元也未兑付给农户。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后支付时限	<=	30	%	发放护林员管护费6.6159万元	10.00	9.00	因额度被收回，导致5.3001万元考核奖未发放。同时，因县财政困难，补偿费26.48万元也未兑付给农户。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偿资金兑现率	>=	98	%	发放护林员管护费6.6159万元	10.00	9.00	因额度被收回，导致5.3001万元考核奖未发放。同时，因县财政困难，补偿费26.48万元也未兑付给农户。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4	%	未成灾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9	%	未发生火灾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72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亚尼水库隧洞渗漏除险工程、左边哨坝外坝坡滑坡处理除险工程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4		10.04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4		10.0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工程的实施，切实完善了基础服务设施建设，社会效益显著，直接或间接提升地方形象，促进塔甸镇的吸纳能力和承载功能，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从而促进工程影响区域的经济繁荣，促进当地社会和谐稳定发展，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保障。可以使水库受益居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村容村貌和文化氛围得到大大改善，群众逐步走上富裕道路，对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不断提升村民群众的生活质量，社会效益明显。				该项目于2021年实施完毕，但因财政困难，2021年未能拨付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2	个/标段	2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2	座	2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除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	2	处	2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回填灌浆	>=	224.5	元	224.5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固结灌浆	>=	80	元	80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土方开挖	>=	67.8	元	67.8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方外运	>=	67.8	元	67.8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C20砼挡土墙	>=	67.8	元	67.8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砼模板安拆	=	95.4	元	95.4	4.00	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0	4.00	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率	=	100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期控制率	=	100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10	万元	1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	2000	人	200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0	%	90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单位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该项目于2021年实施完毕，但因财政困难，2021年未能拨付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亚洲象安全防范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不伤人、不伤象、引导好舆论”的总体要求，做好亚洲象迁移期间的“管人、盯象、理赔、助迁”安全防范和宣传报道工作，确保人、象安全。根据玉财资环[2021]91号《关于下达部分2021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的通知》文件的规定，申请县级补偿资金5万元用于亚洲象北移防控，对象群在塔甸镇境内的8天活动期间进行的象群的跟踪、预警、防范、保护、投食、引导工作，并对对象群造成的损失和破坏进行及时的调查与保险赔偿，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亚洲象群安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补偿资金5万元未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渣土车派出数	=	6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车派出数	=	3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控天数	=	8	天	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喂食物量	=	2780.5	公斤	2780.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44561	年-月-日	4456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渣土车使用费	=	250	元/天	250元/天/辆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象安全，社会稳定	=	保障	%	人象安全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中心林业办人员已按要求录入项目库，但该项目资金我单位不涉及使用。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农机化发展与购置补贴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0	0.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农机工作培训 100 人次，培训标准为 30 元/人·次，共计 3000 元。 2. 购买 A4 复印纸 10 件，200 元/件，共计 2000 元。			下村入户开展农机品牌核实上报工作，宣传农机相关补贴政策。开展相关技能人才培训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复印纸	>=	10		5	8.00	8.00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购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机工作培训	>=	1		1	9.00	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实用人才培训	>=	100		80	8.00	8.00	根据实际情况开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到会率	>=	90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1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标准	<=	40		40	8.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复印纸每件	<=	200		200	7.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较大以上安全事故	=	0		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农机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100.00	9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农业中心2021年非税支出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4		0.74		0.29		10.00	39.19	3.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4		0.74		0.29			39.1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资金拟用于发放塔甸水厂管理人员工资和考核奖共计7400元。明细如下：1.管理人员工资标准为3100元/月，11-12月工资共计6200元。2.在1-12月发放管理人员工资时，每月扣发考核奖100元，于12月考核完毕后，发放全年考核奖共计1200元。				发放塔甸水厂管理员2021年12月工资，1-12月考核奖2947.85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塔甸水厂管理人员	=	1	人	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后拨付时效	<=	60	天	60	15.00	1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资标准（含考核奖）	=	3200	元	32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塔甸镇居民用水	=	有效保障	项	有效保障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水厂管理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92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02年中央完善退耕还林政策2021年到期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0	0.6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0	0.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兑现2002年中央完善退耕还林政策2021年到期补助资金，巩固生态效益。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兑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次补助面积	=	300	亩	3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金兑现率	=	100	%	0	2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兑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本次补助标准	=	20	元/亩	2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森林覆盖率	>=	80	%	8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兑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0.00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亚洲象安全防范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不伤人、不伤象、引导好舆论”的总体要求，做好亚洲象迁移期间的“管人、盯象、理赔、助迁”安全防范和宣传报道工作，确保人、象安全。根据玉财资环[2021]136号《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文件的规定，申请县级补偿资金10万元用于亚洲象北移防控，对象群在塔甸镇境内的6天活动期间进行的象群的跟踪、预警、防范、保护、投食、引导工作，并对象群造成的损失和破坏进行及时的调查与保险赔偿，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亚洲象安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补偿资金10万元未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租用天数	=	3	天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租用数	=	16	辆	1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44561	年-月-日	4456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住宿费	=	3.18	万元	3.1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象安全，社会稳定	=	保障	%	人象安全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	可持续	%	和谐发展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中心林业办人员已按要求录入项目库，但该项目资金我单位不涉及使用。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分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市级动物防疫（协检）员工资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3	5.83	5.8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3	5.83	5.8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取多部门参与组织、发动、宣传、协调，畜牧兽医部门认真履行职责、群众监督的模式，形成群防群控、结合防控的防疫机制，全面提高我乡动物免疫密度，保证免疫质量，稳定村级兽医队伍，搞好畜牧兽医服务工作，促进我乡畜牧业的发展，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和重大畜产品安全事件。			共发放16名村动物防疫（协检）员工资发放及14名防疫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购买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村级动物协检员人数	=	10		2	10.00	8.00	进行了岗位调整，实行了防疫员和协检员一肩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村级动物防疫员人数	=	14		1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人身意外险补助人数	=	14		1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12	10.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村级动物协检员工资市级补助金额	=	200		200	10.00	9.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工资市级补助金额	=	200		200	10.00	9.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市级年度补助金额	=	50		50	10.00	9.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牧兽医服务工作	=	有效稳定		有效稳定	10.00	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对防疫（协检）员提供有关动物防疫工作的满意度	>=	90		90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	1.88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	1.8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安装供水站水质检测简易设备，及时掌握水质情况，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供水站水质检测简易设备数	=	3	套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	100	%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100	%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设备部署及时率	=	100	%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买余氯检测仪费用	=	11000	元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买浊度检测仪费用	=	3500	元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买色度检测仪费用	=	4250	元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5	年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9	%	0	10.00	1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能拨付，工程未能实施。待资金到位，及时组织实施。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03年中央完善退耕还林政策2021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	1.93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	1.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兑现2003年中央完善退耕还林政策2021年补助资金，巩固生态效益。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兑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次补助面积	=	967.3	亩	967.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金兑现率	=	100	%	0	20.00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兑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本次补助标准	=	20	元/亩	2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森林覆盖率	>=	80	%	8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财政困难，资金未兑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0.00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拉咿、西差黑抗旱应急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0	10.40	10.00	10.00	96.15	9.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40	10.40	10.00		96.1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塔甸镇拉咿、西差黑抗旱应急工程，安装DN50镀锌钢管1700米，综合单价61.05元/米（法兰连接）；安装DN50闸阀2个，综合单价123.99元/个，合计104032.98元。				安装DN50镀锌钢管1700米，安装DN50闸阀2个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DN50镀锌钢管	=	1700	米	17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50闸阀	=	2	个	2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装DN50镀锌钢管	<=	61.05	元	61.05	10.00	7.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安装DN50闸阀	<=	123.99	元	123.99	10.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饮水困难问题	=	有效改善	项	有效改善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镇拉咿、西差黑村民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62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草原禁牧补贴和草畜平衡奖励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08	77.08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08	77.0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禁牧补助2.661万亩，落实草畜平衡奖励22.8498万亩，补奖资金77.082万元（其中禁牧19.9575万元、草畜平衡57.1245万元）的85%，合计为65.5198万元。			预计实施禁牧补助2.661万亩，落实草畜平衡奖励22.8498万亩，补奖资金77.082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牧面积	=	2.66104		2.6610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畜平衡草原面积	=	22.8498		22.849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付上级下达的中央草原补奖资金	>=	80		0	10.00		预计实施补奖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禁牧补助标准	=	7.5		7.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草畜平衡奖励标准	=	2.5		2.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牧民人均增收	>=	80		8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利用率	=	提高		提高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草原承包户对补奖工作基本满意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名册已落实，等待财政通知补奖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人民政府专职消防队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6		14.36		8.38		10.00	58.36	5.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6		14.36		8.38			58.3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三个一”建设（一个平台建设、一支队伍建设、一个体系建设）；完成森林火灾巡查、检查隐患治理，森林火灾处置物资保障工作，保证森林资源植被覆盖率，将森林火灾受害面积控制在1%以内；完成水旱地质灾害巡查、检查隐患治理等水旱地质灾害处置工作；地震应急处置工作；对工贸、矿山、危险化学品企业排查及检查出的安全生产隐患进行及时整改，聘请专家对工贸、矿山、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拉网式排查，对排查出隐患要求企业及时整改，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完成购买应急救援车及物资装备，组织应急演练工作，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对突发事件的调查及处置工作；完成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峨山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项目资金14.36万元，已支付消防员保险8.382954万元。因财政困难，剩余2万元工作经费、3万元车辆维护费和0.977046万元消防员工资未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塔甸镇政府专职消防队总人数	=	6	人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车运行保障数量	=	3	辆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总人数	=	6	人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及应急演练期数	>=	4	次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的次数	>=	4	次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印发消防救援安全知识宣传资料份数	>=	1200	份	12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塔甸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人员全年工资支出	=	93600	元	8.382954	10.00	9.00	因县财政困难，剩余资金未支出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消防车运行保障经费支出	=	30000	元	0	10.00	9.00	因县财政困难，资金未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	有所提升	项	提升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的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8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管护（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22	135.22	135.2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22	135.22	135.2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6年，峨山县林业局结合省级分解下达的天然林停伐保护指标和任务，以新一轮森林资源二类调查、公益林区划落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等成果为基础，以《云南省天然林停伐保护县级实施方案编制操作细则》和《云南省加强天然林保护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方案》为指导，对全县天然商品林面积进行了全面核实和汇总并编制了《云南省天然林停伐保护峨山县实施方案》。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县级实施方案的批复》（玉政复【2017】104号），天然林停伐保护县级实施方案符合《云南省加强天然林保护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方案》及《云南省林业厅关于非天保区天然林停伐保护县级实施方案编制有关问题的通知》（云林天保〔2017〕8号）有关规定，同意县人民政府上报的天然林停伐保护县级实施方案。确定全县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任务为105.32万亩。其中，国有天然商品林0.07万亩，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天然商品林105.25万亩，涉及全县8个乡镇（街道办）包括大龙潭乡、甸中镇、富良棚乡、岔河乡、塔甸镇、双江街道、化念镇、小街街道，72个村委会（社区）518个村（居）民小组。该项目的实施符合《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县级实施方案的批复》（玉政复【2017】104号）的工作目标。				该项目资金已于2020年12月31日全额兑付给农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12	次	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度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有效管护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总面积（非建档立卡户）	=	135219.36	亩	135219.3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天然林资源管护当期任务按时完成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亩集体和个人中央补助标准	=	10	元/亩	1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天然林资源管护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	是	项	生态环境改善明显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天然林资源管护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	=	是	项	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维护林区稳定（是否）	=	是	项	林区稳定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	是	项	可持续发展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国家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6		12.96		12.33		10.00		95.14	9.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96		12.96		12.33				95.1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塔甸镇15470亩国家级公益林的20个小班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国家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及时兑现公益林补偿资金，确保补偿费足额兑现到林农手中。使林农不断增强爱林护林的积极性，形成全民护林的良好环境和氛围，确保国家级公益林发挥最大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保障国土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				该项目资金实际金额为12.95803万元，2020年12月31日支出非建档立卡户12.33203万元，剩余塔甸村委会的0.6262万元未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12	次	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面积	=	12958.03	亩	12958.0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付标准及受益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偿费兑现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偿费兑现时限	=	12	月	12个月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0.4	%	林业有害生物未成灾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1	%	未发生森林火灾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权权利人满意度	>=	80	%	8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8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51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国家级公益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43	22.43	6.60	10.00	29.42	2.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43	22.43	6.60		29.4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塔甸镇15470亩国家级公益林的20个林班9个小班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国家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及时兑现公益林补偿资金，确保补偿费足额兑现到林农手中。使林农不断增强爱林护林的积极性，形成全民护林的良好环境和氛围，确保国家级公益林发挥最大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保障国土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			塔甸镇2021年国家级公益林补助资金22.4315万元，包含护林员管护费6.9615万元和补偿给农户的15.47万元。2021年，支出护林员管护费6.6024万元，剩余0.3591万元和兑付给农户的15.47万元未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2	次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	15470	亩	1547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付标准及受益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偿费兑现率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偿费兑现时限	=	12	月	12个月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0.4	%	林业有害生物未成灾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1	%	未发生森林火灾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权权益人满意度	>=	80	%	8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8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9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4.73	254.73	54.25	10.00	21.30	2.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4.73	254.73	54.25		21.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峨山县天然商品林资源分布现状和天然林保护的需要，落实分解省下达的天然林停伐保护指标和任务。塔甸镇纳入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指标为172225亩，其中，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天然商品林停伐指标为172225亩。按照停止采伐、严格保护的要求，把天然林停伐保护责任落实到各级政府工作日程，把停伐任务落实到具体山头地块，把管护责任落实到责任单位和管护责任人，把停伐管护补助严格兑现到每一个林权所有者，实现天然林全面有效保护。加强天然林保护，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所有天然林都保护起来”重要指示精神和建设生态文明的重大战略部署，对恢复森林资源、扩大森林面积、提升森林质量、增强森林生态功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塔甸镇2021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项目补助资金包含护林员管护费77.5012万元、补偿费172.225万元和公共管护费5万元。2021年，支出护林员管护费54.25056万元，其余均为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2	次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有效管护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总面积	=	172225	亩	17222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天然林资源管护当期任务按时完成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亩集体和个人中央补助标准	=	15	元/亩	1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天然林资源管护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	是	项	生态环境改善明显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天然林资源管护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	=	是	项	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维护林区稳定（是否）	=	是	项	林区稳定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	是	项	可持续发展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天然林资源管护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13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大寨一至五组农村饮水抗旱应急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74	96.74	20.00	10.00	20.67	2.0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74	96.74	20.00		20.6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塔甸镇大寨一至五组农村饮水抗旱应急工程主要工程量为安装DN125内涂塑外镀锌钢管4500米，综合单价191.52元/米（法兰连接）；安装DN100镀锌钢管36米，综合单价113.22元/米；安装DN125软密封闸阀2个，综合单价692.68元/个；安装DN100软密封闸阀3个，综合单价520.70元/个；安装DN20排气阀2个，综合单价85.60元/个；砌筑砖砌闸井5座，综合单价1500元/座；浇筑C20管道镇墩25m ³ ，综合单价494.84元/m ³ ；安装水源保护隔离栅100m，综合单价184.00元/m；合计967417.86元。			土方开挖49.6m ³ ，土方回填49.6m ³ ，C20管道支镇墩3m ³ ，DN125内涂塑外镀锌钢管1650m，DN125软密封闸阀3个，阀门井3座，DN125排气阀2个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125内涂塑外镀锌钢管	=	4500	米	1650	7.00	7.00	为使项目节支增效，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本着便于施工及利用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100镀锌钢管	=	36	米	0	4.00	4.00	根据实际情况安装DN125软密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125软密封闸阀	=	2	个	3	5.00	5.00	根据实际情况安装DN125软密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100软密封闸阀	=	3	个	0	5.00	5.00	根据实际情况安装DN125软密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20排气阀	=	2	个	0	5.00	5.00	根据实际情况安装DN125排气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砌筑砖砌闸井	=	5	座	3	5.00	5.00	故取消DN20排气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浇筑C20管道镇墩	=	25	立方米	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水源保护隔离栅	=	100	米	0	6.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率	>=	95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安装DN125内涂塑外镀锌钢管	<=	191.52	元	176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安装DN100镀锌钢管	<=	113.22	元	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安装DN125软密封闸阀	<=	692.98	元	56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安装DN100软密封闸阀	<=	520.7	元	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DN20排气阀	<=	85.6	元	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砌筑砖砌闸井	<=	1500	元	10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浇筑C20管道镇墩	<=	494.84	元	8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安装水源保护隔离栅	<=	184	元	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饮水困难问题	=	有效改善	项	有效改善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塔甸村委会大寨一至五组村民满意	>=	90	%	95	4.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7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第一批省市森林植被恢复费大西防火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	1.23	1.2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	1.23	1.2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2018年第四季度、2019年第一季度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清算入库汇总表》及各县区上缴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情况，按照《玉溪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19年部门的通知》（玉财预〔2019〕3号），以《玉溪市林业和草原局 玉溪市财政局关于2019年第一批省市森林植被恢复费安排的请示》（玉林联请〔2019〕50号）为准，下达峨山县2019年省市森林植被恢复费专项资金254.9305万元，其中，涉及塔甸镇大西村防火经费10万元，纳入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森林植被恢复费，由市县林业主管部门统筹用于本区域范围内的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专项用于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的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包括调查规划设计、整地、造林、抚育、护林防火、病虫害防治、资源管护等开支”的要求。在这10万元中，抽取1.22519万元用于塔甸森林防火塔卡点简易房建设。</p>			<p>本项目资金为1.22519万元，涉及甸尾岔口森林防火卡点建设，资金已于2021年5月19日兑付给施工方。</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简易房总面积）	=	10.5	平方米	10.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1	个/标段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98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12251.9	元	12251.9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	0	%	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率	=	95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	5	年	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8	%	95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村级农业技术推广人员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		1.68		1.6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		1.68		1.6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76名村农科员2021-2023年1-12月工作补贴的发放					完成全镇七个村级农技推广人员-12月补助发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农科员人数	=	7		7	10.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		100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1		2021	15.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	200		2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农业技术推广人员的服务积极性	=	有效提高		显著提高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	80		80	20.00	1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省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91	20.91	20.9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91	20.91	20.9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26610亩省级公益林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省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及时兑现公益林补偿资金，确保补偿费足额兑现到林农手中。使林农不断增强爱林护林的积极性，形成全民护林的良好环境和氛围，确保省级公益林发挥最大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保障国土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				该项目资金已于2020年12月31日全额支付给农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	20905.95	亩	20905.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付标准及受益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偿费兑现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偿费兑现时限	=	12	月	12个月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0.4	%	林业有害生物未成灾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1	%	未发生森林火灾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权权益人满意度	>=	80	%	8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8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塔甸镇第二批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0	0.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0	0.50	0.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未来三年我乡计划长期开展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改革等方面工作，每年定期举办医保业务培训及研讨，逐步推进电子医保的普及，进一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的有效衔接政策，增加群众对医疗政策的了解，充分满足群众医疗需求，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4000元用于培训费，1000元用于办公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宣传培训	>=	1	次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加人次	>=	100	人次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	9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时长3小时	>	3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培训时间	<=	44440		2021年10月22日。因	10.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	40	元/人	40元/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费用	=	1000		10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群众医疗得到有效保障率	=	85		8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重要政策知晓率	=	85		8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	98	%	98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创业担保贷款奖励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62	10.00	40.50	4.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1.62		40.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根据《云南省创业担保贷款奖励性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云财金【2018】39号)规定：为有效促进全省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有序开展，对全省范围内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创业带动就业工作成效突出的银行、创业担保贷款基金运行管理机构等单位给予一定的工作经费补助；(2)峨山县贷免扶补及创业担保贷款经费 258 万元，其中安排劳动就业局 60 万元；根据《云南省创业担保贷款奖励性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云财金【2018】39号)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将10万元资金用于开展免扶补及创业担保贷款相关档案管理和办公经费等。			完成年初计划培训一期，培训240人次，人均用餐标准30元/人/次，2022年计划继续培训222人次。办公用品年初分配计划数21520元，实际采购19950元，但由于年底财政紧张，仅分配9000元额度，剩余已采购办公用品费10950元欠款未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期数	>=	3	次	1	10.00	4.00	上半年因疫情防控未能大规模组织培训，下半年因烤烟工作较为繁忙，故培训期数无法达到计划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加人次	>=	462	人次	240	10.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带动各类就业创业群体	>=	200		2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对就业创业人员政策宣传、规范审核、带动就业	>=	9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	40	元/人	30元/人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贷款政策宣传知晓率	>=	90		9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贷款后续跟踪服务率	>=	90		9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3.05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 (含)分为优、90-80 (含)分为良、80-60 (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无命案”专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综治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政法委员会《关于做好“无命案”补助经费加强命案防控工作通知》文件要求，塔甸镇2021年“无命案乡镇”专项补助15000元，用于购买办公文具及耗材，支付宣传材料及会议相关费用。通过项目实施扩大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工作宣传力度，增强群众对命案防控工作的认识，提高人民群众的知晓率与参与率，营造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保持我镇命案发生率为0实现平安塔甸建设三年无命案目标总体要求。				开展命案防控工作4次，发放宣传材料200余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	=	1	1		10.00	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展板	=	10	9		10.00	8.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袋	=	3200	8		10.00	9.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横幅	=	60	8		10.00	10.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	>=	4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0		10.00	8.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时限	<=	6	1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	提高	1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1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升级配套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0	0.70	0.24	10.00	34.29	3.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0	0.70	0.24		34.2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2推动乡镇文化事业发展、繁荣。3、实施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4、构建、指导村级文化体系。5、提升基层文化组织及演出能力，提高专业素养。6、加快民族特色乡村旅游建设。			支付文物保护单位寿星阁管护人员12个月工资，每月200元，全年共支付2400元。开展广场舞培训2次，花鼓舞培训3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彝族火把节文化系列活动	=	1		0	2.00	2.00	疫情影响，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未开展活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培训活动	=	1		5	15.00	12.00	开展广场舞培训2次，花鼓舞培训3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	100		0.3429	15.00	10.00	疫情影响，文化活动次数和人数减少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素养提升	=	长期		有效提升	13.00	13.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艺特长培训人生	>=	0.2		0.2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培训人满意度	>=	95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观众满意度	>=	80		8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43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文化人才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期目标</p> 1、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2推动乡镇文化事业发展、繁荣。3、实施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4、构建、指导村级文化体系。5、提升基层文化组织及演出能力，提高专业素养。6、加快民族特色乡村旅游建设。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实际完成情况</p> 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开放公共图书室、农家书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完成广场舞培训2次，花鼓舞培训3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培训活动	=	4		4	20.00	20.00	完成广场舞培训2次，花鼓舞培训2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区文化志愿者	=	1		1	1.00	1.00	短期培训未使用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8		98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费标准	<=	30		30	2.00	2.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人员文化素养	=	提升		有效提升	17.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艺特长培训人数	>=	0.2		0.2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培训人满意度	>=	95		95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							
总分							100.00	88.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塔甸镇2021年亚尼分站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塔甸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整合全镇文化资源，做好亚尼分站建设，最大限度发挥文化引领作用，切实增强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为加快亚尼分站项目建设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建设小康社会重要任务，完善我市小康社会建设指标，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和谐文化、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其次，进一步提升塔甸镇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建设，实现全镇文化发展振兴，传播文明风尚，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增强全镇凝聚力和向心力。					开展广场舞培训1次，花鼓舞培训1次。亚尼分站基本设施建设已完成，可进行公共文化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场舞培训	=	2		1	10.00	10.00	资金未支付，开展免费培训1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花鼓舞培训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亚尼文化分站房屋修缮、舞台修建	=	1		0	10.00	5.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亚尼文化站日常办公用品采购	>=	10		0	10.00	5.00	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	100		0	10.00	5.00	资金未支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素养提升	=	长期		有效提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艺特长培训人数	>=	0.2		0.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便利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点、文化活	=	长期		基础设施建设完成，	10.00	10.00	亚尼分站已完成建设，可提供公共文化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培训人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受观众满意度	>=	80		80	5.00	5.00	疫情影响，未开展文化活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支付，无经费开展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5.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塔甸镇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塔甸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2推动乡镇文化事业发展，繁荣。3、实施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4、构建、指导村级文化体系。5、提升基层文化组织及演出能力，提高专业素养。6、加快民族特色乡村旅游建设。			资金额度未下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	100		0	10.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彝族火把节文化系列活动	=	1		0	10.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场舞培训	=	2		2	10.00	10.00	开展广场舞培训2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花鼓舞培训	=	2		2	10.00	10.00	开展花鼓舞培训2次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素养提升	=	长期		有效提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艺特长培训人数	>=	0.2		0.2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培训人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受观众满意度	>=	80		8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该笔资金额度未下达							
总分							100.00	80.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